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股票代號：6568)

735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第1聯

股東 台啟

\*\*\*\*\*  
 \* 本次股東常會 \*  
 \* 恕不發放紀念品 \*  
 \*\*\*\*\*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事件項之目的，在本事件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所約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為簽字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件項之業務。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民國105年6月29日上午9時整假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4段195號51館2B會議室(受理股東報到時間：上午8:30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舉行本公司105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 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2. 審計委員會審查民國一〇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民國一〇四年度董監酬勞與員工酬勞分派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 承認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告案。2. 承認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三)討論事項：1. 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2. 辦理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提撥公開承銷案。(四)臨時動議。
- 盈餘分配案主要內容：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67,394,700元，每股預計配發新台幣3元，俟本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由董事會另訂基準日辦理之。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1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者，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5年5月27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股東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點選「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2聯

105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2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105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5年6月29日上午9時整  
 地點：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4段195號51館2B會議室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第3聯：貴親至股東如股東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

735 宏觀

請貼郵票

第一聯

市縣

區鎮鄉

村

街

寄件人：

巷弄號之(樓)

號

735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收

10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第2聯：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      |  |         |   |
|------|--|---------|---|
| 戶名   | 735  | 戶號      | 宏觀  |
| 說明事項 |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東股利扣除，欲變更或新增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右下方欄位由左方依次填寫後寄回。<br>二、未採用匯款及無匯款帳號者將於現金股利發放日以掛號郵寄支票寄發。(其中掛號郵費及支票處理費合計29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 原登記匯款帳號 | 現金股利不同意匯入原登記匯款帳號者請於105年股東常會前填妥新銀行帳號並加蓋印鑑寄回中國信託代理部更正，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免寄回。 |
| 印鑑   | 銀行名稱   | 銀行代號    |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
|      | 郵局   | 存簿(H)   | 700   |
|      |  | 局號      | 帳號  |

※貴股東如欲變更或新增匯款帳號，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鑑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委託書填表須知

第3聯

- 委託書應依《公司法》第177條規定辦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中註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並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送交本公司，逾期不予受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中註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並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送交本公司，逾期不予受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中註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並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送交本公司，逾期不予受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中註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並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送交本公司，逾期不予受理。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委託人應於委託書中註明委託事項及授權範圍，並簽名或蓋章。委託書應於股東常會前送交本公司，逾期不予受理。

|   |  |         |       |       |       |
|---|--|---------|-------|-------|-------|
| 委託書   |  | 委託人(股東) | 編號    | 735   | 宏觀    |
| 一、茲委託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05年6月29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br><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br><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br>1. 承認民國一〇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br>(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br>2. 承認民國一〇四年度盈餘分配案：<br>(1) <input type="radio"/> 承認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br>3. 擬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br>(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br>4. 辦理初次上市(櫃)現金增資擬提撥公開承銷案：<br>(1) <input type="radio"/> 贊成 (2) <input type="radio"/> 反對 (3) <input type="radio"/> 棄權<br>5. 臨時動議。<br>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授權範圍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br>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br>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缺席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  | 股東戶號    | 姓名或名稱 | 持有股數  | 簽名或蓋章 |
| 宏觀微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 戶號      | 姓名或名稱 | 受託代理人 | 簽名或蓋章 |
|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  | 戶號      | 姓名或名稱 | 受託代理人 | 簽名或蓋章 |
|   |  | 戶號      | 姓名或名稱 | 受託代理人 | 簽名或蓋章 |
|   |  | 戶號      | 姓名或名稱 | 受託代理人 | 簽名或蓋章 |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